

113 學年度四技暑假轉學生招生

正取生**現場**報到注意事項

- 報到時間：113 年 8 月 6 日(二)早上 10：00 - 12：00 逾時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
- 報到地點：本校復通樓二樓，招生事務處-試務中心(請點入：校園平面圖)
- 報到檢附資料：
 1. 正取生請上網列印或截圖『**正取報到單**』。列印網址(同報名公告網址):
<http://trans.ncut.edu.tw/Web/> 考生登入→錄取結果查詢→列印。
 2. 錄取生之『**國民身分證正本**』(驗畢歸還)
 3. 符合報考資格之『**學歷(力)證件正本**』
修業證明書正本(必含歷年成績單正本)、(專科)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(力)證明書正本。
請注意：**大學在校生請確定正取錄取並報到後，才回原學校「辦理退學」並取得「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」**(報考大二者必含 2 個學期成績；報考大三者必含 4 個學期成績)。
 4. 『**尚未取得學歷(力)證件延繳切結書**』(點入下載或現場填寫)
如尚未於原學校辦理退學取得「修業證明書」者，請於報到時填具此切結書即可報到(切結書內容：修業證明書延至 113 年 8 月 22 日前繳交，逾期未繳交者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)。
 5. 如委託親友報到者，請填寫『**代理報到委託書**』(點入下載或現場填寫)(委託人及受託人皆須確實簽章)並於報到時出具受委託人之身分證明文件。

請注意：

1. 考生須持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正本，經查驗無誤後始准註冊入學。
2. 持『尚未取得學歷(力)證件延繳切結書』報到者，務必於 113 年 8 月 22 日前繳交符合報考資格之『**學歷(力)證件正本**』，逾期未繳交者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
繳交地點：**親送**至本校復通樓三樓，招生事務處辦公室(請點入：校園平面圖)，
或掛號郵寄至：411030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，招生事務處收，轉學考報到。
3. 錄取多部/系/年級之考生，擇一報到後，其餘錄取資格同時失效。報到後如嗣後遞補錄取另一部/系/年級者，須放棄原已報到部/系/年級(請填寫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，請點入)，始得再辦理報到。
4. 歷年成績單正本：建議於原學校申請 4-5 份”正本”，以利開學後辦理學分抵免作業。
5. 若為勤益科大之考生，辦理修業證明書方式：

可直接親洽本校註冊組辦理，或通訊辦理(填寫申請表及附回郵信封等)

日間部註冊組：<https://reurl.cc/GX1xjv>

進修部註冊組：<https://reurl.cc/yENA62>